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 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 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 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政的方针、政策，拟定和执行市财政税收政策、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研究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和执行市财政与县（市）区财政的分配政策。

（二）拟定市财政发展计划，受市政府委托，编制并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本级和全市年度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执行市人大批准的年度财政预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管理市各项预算收入、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

二、机构设置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预算单位

第三部分 部门（单位）预算表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第四部分 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收支总预算1044.03万元。

（一）收入预算1044.03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44.0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支出预算1044.03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445.64万元；
2. 项目支出598.39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70.3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7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1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16万元，债务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支出0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年，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收支预算1044.03万元，比上年增加135.42万元，提升14.90%，增加的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44.03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044.0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预算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70.3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2.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7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1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91.0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6.9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62万元，项目支出598.39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年，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044.03万元，比上年增加135.42万元，提升14.90%。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5.6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91.0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6.9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62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398.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18.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16.6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16.67%。

（1）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万元，下降16.67%。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

厉行节约、改进作风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8.16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上年预算减少4.89万元，降低21.2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采购0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主要用于无。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 100%。

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4 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项目支出中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无债务支出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无购买服务预算，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五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内容各部门根据使用科目进行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4. 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5. 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安排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10.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包括由部门主导分配的市本级项目和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4年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4.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7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2.5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00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44.03	本年支出合计	1,044.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44.03	支 出 总 计	1,044.03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4.03	445.64	427.48	18.16	598.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33	342.94	325.37	17.57	527.3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70.33	342.94	325.37	17.57	527.39
2010401	行政运行	342.94	342.94	325.37	17.5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7.39				52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51.45	50.86	0.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5	51.45	50.86	0.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0	5.90	5.31	0.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5	45.55	45.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2	18.72	18.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2	18.72	18.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1	18.21	18.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3	32.53	3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3	32.53	3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32.53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00				71.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1.00				71.00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71.00				71.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44.03	一、本年支出	1,044.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4.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72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32.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44.03	支 出 总 计	1,044.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4.03	445.64	427.48	18.16	598.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33	342.94	325.37	17.57	527.3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70.33	342.94	325.37	17.57	527.39
2010401	行政运行	342.94	342.94	325.37	17.5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7.39				52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51.45	50.86	0.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5	51.45	50.86	0.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0	5.90	5.31	0.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5	45.55	45.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2	18.72	18.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2	18.72	18.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1	18.21	18.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3	32.53	3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3	32.53	32.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32.5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1.00				71.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1.00				71.00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71.00				7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5.64	427.48	18.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1.06	391.06	
30101	基本工资	163.56	163.56	
30102	津贴补贴	85.53	85.53	
30103	奖金	38.63	38.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5	45.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1	18.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	1.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3	32.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9	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6	28.80	18.16
30201	办公费	2.25		2.25
30207	邮电费	3.60		3.6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0.68		0.68
30229	福利费	1.02		1.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0	28.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1		5.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2	7.62	
30302	退休费	5.31	5.31	
30305	生活补助	2.19	2.19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6	0.06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025001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10381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41.3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8.16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86.17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2024年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工作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年12月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年12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储备仓库应急处突能力提升		能力提高		2024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	95	%	2024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5	次	2024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制度完善		2024年12月	
建立重点项目督导与监督机制				机制完善		2024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科技创新驱动发展补助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40.00						
总体目标	目标1：加快科技创新，促进创新发展，提高企业创新能力。目标2：营造创新驱动发展新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创新平台数量	>=	20	个	2024-12
			奖补对象各类新品种数量	>=	5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课题研究结题评审通过率	>=	90	%	2024-12
			科技创新成果数量	>=	30	项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带动经济增长	>=	9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创新或后续研发能力		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项目结题验收满意度	>=	6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政策性粮食挂账利息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1.00						
总体目标	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贴息新挂账贷款利息，积极落实国家政策，保障挂账利息及时足额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性挂账利息补贴保障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市场波动引起的粮食安全事件发生数	<=	0	件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	地方政府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成品储备粮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7.87						
总体目标	<p>1、项目背景情况：对于保障国家粮食储备日常安全，扎实开展好粮食储备日常工作，完成市长责任制，保证突发情况供需平衡。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县级成品粮储备是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如发生紧急情况，需要粮食供应，我们能在第一时间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规范县级救灾物资储备的必要保证。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是全面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需要；是更好完成我市粮食储备任务的保障；是规范县级救灾储备物资管理，提高救灾物资的应急保障能力的手段。可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对救灾物资储备库的监督检查，确保救灾物资安全、规范、有序。4、项目风险与不确定性：存在的风险：储备粮市场价格不稳定性，会致使我们销售差价增加；粮食储存容易出现坏粮现象，应对措施分析：我们在轮换期间会走访多家市场，进行价格比对分析然后根据市场行情进行竞价招标，减少销售差价损失；我们会定期对粮食进行温度、湿度检测，增加恒温设备，杜绝坏粮现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新收获粮食质量和内在品质指标样品份数	>=	10	份	2024-12
			粮食储备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粮食储备到位率	>=	100	%	2024-12
			库存、出库粮食质量达标率	>=	8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影响粮食安全事件发生	=	0	件	2024-12
			发生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次数	=	0	次	2024-12
	满意度指标	会公众满意度指	地方政府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协作办及下属企业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4.68						
总体目标	海城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及下属企业依据市长会议纪要（2015）7号文件，发改局负责安排协作办在职职工上班，工资由政府负责发放。协作办下属企业民航售票处职工由政府负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企业数	>=	2	户	2024-12
			补助企业数量	=	2	家	2024-12
		质量指标	企业工资审核率	>=	95	%	2024-12
			受支持企业（项目）政策符合度	=	9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助企业回报率	>=	9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家数	>=	2	家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救灾物资储备库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p>项目立项依据：一是依照辽宁省民政厅、辽宁省财政厅联合下发的《省级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办法》（辽民发〔2015〕13号）第二章：采购与储备管理第十二条规定：“省财政对省级区域性储备库存储的省级救灾物资，按照上年实际储备物资金额的8%核定上年度的管理经费。救灾储备物资的管理经费，专项用于储备库所发生的仓库维护费、物资保险费、物资维护保养费、人工费和物资短途装运费等项支出”。2. 项目可行性：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是全面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需要；是更好完成我市粮食储备任务的保障；是规范县级救灾储备物资管理，提高救灾物资的应急保障能力的手段。可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对救灾物资储备库的监督检查，确保救灾物资安全、规范、有序。3. 项目必要性：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是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规范县级救灾物资储备、调运及经费管理必要保证，对于保障国家粮食储备日常安全，扎实开展好粮食储备日常检查，增强安全防范治理能力，有效防范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打下坚实基础。</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灾物资储备品种	>=	10	种	2024-12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培训举办场次	>=	5	次	2024-12
		质量指标	储备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储备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储备物资报废率	<=	5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储备物资应急保障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会公众满意度指	地方政府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人防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9.12						
总体目标	按时准确的完成各项工作。根据设施合同，确保人防工程工程齐全，保证战时能用，对于人防工程年久失修、破损等处加以维护，做到战备结合、人防工程是保证地方群众安全的基础设施，要时时保证工程功能的完整性、时效性、并在日常工作中多加以巡视、维护、加固，按照国家及省防总要求，并在市人防办指导下做好全市人防工程的普查等相关工作，保证人防工程的功能达到上级人防部门的要求。并在国家防总安排下做好海城市人防工程的兴建工作。保证时时能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工率	>=	95	%	2024-12
			设备维修数	=	5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100	%	2024-12
			提高公民防灾意识		较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5.00						
总体目标	依据辽发改高技（2022）7号和鞍财经（2023）136号文件，海城现代菱镁产业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获得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奖励50万元，其中海城本级需配套资金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关键技术研发团队数量	>=	1	个	2024-12
			实施创新研发与成果转化项目	>=	2	项	2024-12
		质量指标	省级重点研发项目完成验收比例	>=	100	%	2024-12
			市县级配套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发投入增长率	>=	5	%	2024-12
			企业研发资金投入占财政科技投入的比重	>=	60	%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研发技术满意度	>=	8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产业振兴研究院经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0.00							
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部署，加快“4+4+3”产业振兴、高质量发展的综合支持平台体系，现结合实际，制定海城市产业振兴研究院建设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拨付资金金额	>=	60	万元	2024-12	
		质量指标	重点任务成果合格率	>=	90	%	2024-12	
			资源共享率	=	9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科学研究积极性			积极		2024-12
			成果利用率	=	9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经发改局采购工作小组统计需要购置的办公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设备价值	>=	5	万元	2024-12
			办公设备购置数	=	23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	5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的完好率	>=	9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19

部门名称：海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